

黄山市总工会文件

黄工发〔2021〕6号



关于印发《关于加强“黄山工匠”培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各区县总工会，黄山高新区总工会，黄山风景区工会，市直系统（产业）工会，各有关单位工会：

现将《关于加强“黄山工匠”培育工作的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黄山市总工会

2021年7月21日



关于加强“黄山工匠”培育工作的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新时代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部署和要求，为加快建设更美丽更富裕更文明的现代化新黄山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现就加强“黄山工匠”培育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着力培育一大批具有执着专注、精益求精、一丝不苟、追求卓越的工匠人才队伍，为推动黄山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和人才支撑。

二、目标任务

“十四五”期间，每年选树20名“黄山工匠”，并从中择优选树“黄山工匠年度人物”，带动引导各级各单位广泛开展工匠人才培育选树活动，充分发挥“黄山工匠”示范和领军作用，进一步提升职工的岗位责任感、职业荣誉感和历史使命感，推动制造业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为加快建设更美丽更富裕更文明的现代化新黄山汇聚智慧力量。

三、培育选树办法

（一）范围条件

面向全市各行各业职工、农民工，应是工会会员，热爱祖国，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重点聚焦文化旅游、绿色食品、数字经

济、新材料与智能制造、生物医药与大健康产业，从事本专业技能工作一般在5年以上，目前仍在一线从事生产、技术、研发等工作。满足以下条件：

1. 体现工匠精神。具有良好的政治品质、道德品行和职业操守。潜心钻研技艺，追求极致成果，具有执着专注、精益求精、一丝不苟、追求卓越的工匠精神。

2. 掌握高超技能。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一定的理论支持，拥有绝招绝技绝活；技术技能水平在本单位、本行业、本领域处于领先水平；对标全市、全省乃至全国处于一流水平，同时拥有一定的社会影响力和知名度；省及以上技能大赛位列前列的。

3. 发挥引领作用。善于攻坚克难，运用个人技能、技艺带领团队解决疑难和实际问题，或在技能岗位上创造了行业公认的先进操作法；热心参加名师带徒活动，乐于向职工传授技艺、传播理念、传承精神，影响带动身边职工共同进步、共同成长。

4. 做出突出贡献。在实施产业链补链固链强链行动、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推进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大力发展数字经济等方面取得重要成果，在创新创造、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带徒传技、技能推广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

（二）申报途径

坚持好中选优、公开透明的原则，确保选树对象的先进性和程序的规范性。

1. 单位推荐：各基层工会严格按照选树条件，经层层推荐选拔，由各区县总工会、市直系统（产业）工会等单位审核后向市总工会申报推荐；

2. 社团推荐：专业学会、行业协会工会等社会团体可申报推荐各自行业或技术领域符合条件的优秀高技能人才；

3. 个人自荐：符合条件的职工可自荐报名。

同一对象不予重复申报。

（三）审核办法

“黄山工匠”按照资格审核、专家评审、集体研究、社会公示、命名发布五个环节进行。

1. 资格审核：各区县总工会、市直系统（产业）工会等按要求对申报对象进行资格审核，上报推荐人选。

2. 专家评审：成立由专家、劳模工匠等方面人员组成的评选审核工作组，进行评审。

3. 集体研究。市总工会集体研究，确定“黄山工匠”入围名单，从中择优产生“黄山工匠年度人物”。

4. 社会公示：对“黄山工匠”“黄山工匠年度人物”入围名单进行公示，广泛听取社会意见。

5. 命名发布：公示无异议，授予“黄山工匠”、“黄山工匠年度人物”。

（四）奖励措施

市总工会对“黄山工匠”“黄山工匠年度人物”颁发证书和一次性奖励。对符合条件的“黄山工匠年度人物”按程序申报“黄山市五一劳动奖章”荣誉称号，颁发证书和奖章。

四、有关要求

（一）加强培训交流。各单位要为“黄山工匠”发挥作用搭建平台、提供舞台，为其传承技能、传承精神创造条件，注重对“黄山工匠”的再培养、再锻炼、再提升。要引导广大职工树立

终身学习的理念，养成善于学习、勤于思考的习惯，勤学苦练、深入钻研，不断提高技术技能水平。要围绕职工技能提升和技术创新，大力开展各种技能培训、技能竞赛、成果展示交流等活动，吸引更多的产业工人、农民工参与技能培训，培养更多工匠人才。

(二) 拓展成长空间。各单位要拓宽工匠人才成长成才通道，将其作为劳动模范等先进人物优先推荐人选，积极推荐提名为各级党代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职工代表等人选。要加强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创建工作，激发广大工匠人才的创新活力，奋力突围破解“卡脖子”等技术难题，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要加强工匠人才管理服务工作，提供经费保障，引导工匠积极参与名师带徒和“跟劳模去创新”等活动，切实发挥工匠人才对广大职工的“传帮带”作用。

(三) 加大宣传力度。各单位要加大“黄山工匠”宣传力度，广泛开展工匠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进工地、进班组等活动，全方位、多角度、深层次开展新闻宣传、社会宣讲等，不断创新宣传形式和方式方法，讲好工匠故事、展示工匠形象、弘扬工匠精神，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

市总工会对每年的选树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各级工会可根据本指导意见，结合实际开展各自领域或系统的工匠培养选树活动，打造更多高技能人才，为“黄山工匠”培育工作夯实人才支撑和工作基础。